广东省公路工程
重（较）大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指南

2018.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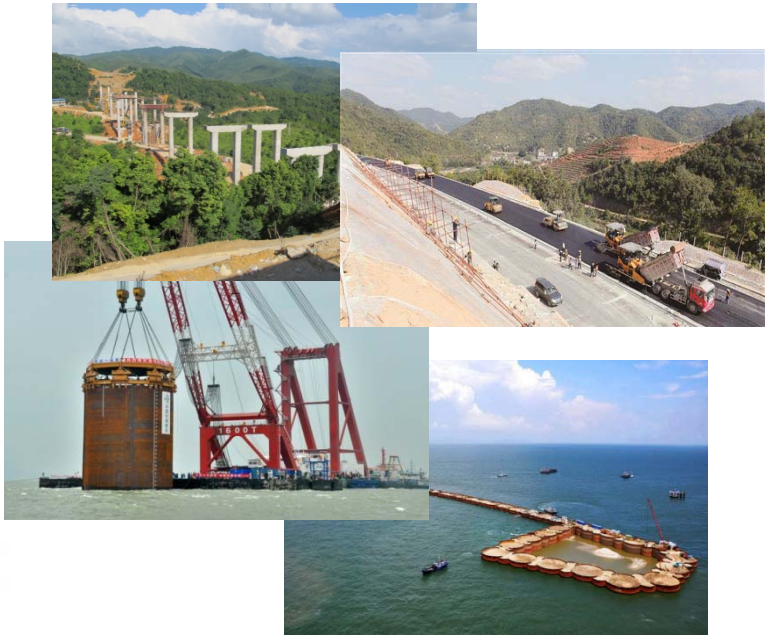

交通造价
JIAOTONG ZAOJIA

主要内容

一 现行变更管理制度文件

二 《指南》几大特点

三 《指南》具体内容

一 现行变更管理制度文件

《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

（交通部令2005年第5号）对设计变更的定义、设计变更的类型及情形、设计变更的审批程序等进行了规定，适用于部批初步设计的新建、改建公路工程的设计变更。

《广东省交通厅关于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的实施细则》

（粤交基〔2007〕1241号文），根据广东省设计变更管理的特点，对我省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的管理进行了详细规定。

《关于加强我省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工作的意见》

（粤交基函〔2010〕1608号文），要求项目做到“**工程完工，变更完结**”，把工程变更完成情况，作为项目交工试通车前交工备案管理的重要内容来考核，对工程变更提出了时间的要求。

一 现行变更管理制度文件

为切实解决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规定执行不严格，设计变更文件编制不规范、重较大设计变更严重滞后的突出问题，进一步规范全省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编制，提高设计变更处理效率，科学确定设计变更工程造价，2017年10月，省厅组织编制并发布了《广东省公路工程重（较）大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指南》，**在上述变更管理办法的基础上，对重（较）大设计变更文件的相关规定作了进一步细化和补充。**

一 现行变更管理制度文件

编写组	征求意见	厅内流程
➢ 省造价站 ➢ 省交通运输厅	➢ 2轮全省范围征求意见 ➢ 2014年12月共征集27家单位149条意见，实际采纳36条 ➢ 2016年5月共征集14家单位44条意见，实际采纳10条	➢ 相关处室 ➢ 厅务会

2013年7月造价站初稿报厅，历时4年多，2017年10月发布

一 现行变更管理制度文件

行－20170450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17〕1072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公路工程重（较）大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指南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省公路管理局，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为切实解决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规定执行不严格，设计变更文件编制不规范、重大设计变更严重滞后的突出问题，进一步规范全省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编制，提高设计变更处理效率，科学确定设计变更工程造价，厅组织编制了《广东省公路工程重（较）大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以下意见一并执行。

一、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省公路管理局、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港珠澳大桥管理局、各建设单位等应加强设计变更管理，按《指南》要求组织开展重（较）大设计变更文件编制工作。

二、自2017年12月1日起，凡不符合《指南》要求的设计变更文件，各级交通主管部门一律不予受理。

执行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径向厅基建管理处反映。

联系人：梅晓亮，电话：020-83730057。

附件：1.广东省公路工程重（较）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指南

2.广东省公路工程重（较）设计变更工程名称示例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17年10月9日

二《指南》几大特点

★《指南》针对粤交基〔2007〕1241号文中对上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批的重（较）大设计变更情形进一步进行了细化分类，详见附件2(广东省公路工程重（较）设计变更工程名称示例表)。

★采用双控原则，即：**设计变更既要满足分类情形，又同时满足变更净增减费用超过500万元**。

二《指南》几大特点

★对设计变更名称示例应对照分类表中的具体情形进行定义、规范和统一。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命名基本规则:

"项目名称+变更名称"设计变更

（1）项目名称与初步设计批复的名称保持一致。

（2）变更名称：基本按变更工程归属的造价标准化项目节名称命名，可选取能准确反映变更工程的项、目、节、细目名称。如××桥梁上部结构、××互通立交匝道工程、××隧道洞身工程，路基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监控系统等,名称参考见附件2。其中:

a.同一单项工程发生多种变更的需分别办理变更手续的，可在项目节名称后补充增加细目名称或变更情形分类关键词以区分和准确反映，如××桥梁平面（纵坡）、跨径组合、宽度等。

b.路线调整、特殊路基处理、路基防护与加固工程等涉及具体路段的变更可增加桩号范围。

二《指南》几大特点

★明确：未改变工程实体设计的但改变施工工艺、措施或顺序等，**不属于设计变更**的主要情形有：

（1）路基土石方数量变化（指土石比）、路基土石方调配方案发生改变（指土石方运距）、路基填料的改变（填土变为填石或填砂等）、开挖石方工艺改变；

（2）桥梁钻孔灌注桩长度调整（结合实际钻孔地质）、挡墙的长度或断面尺应结合实际地形的调整。

如因建设条件、环境保护、改变施工工艺、措施或顺序，应在合同中明确处理原则。

二《指南》几大特点

★严格规范设计变更文件编制工作：

1.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按先报设计变更建议申请、再报设计变更文件的两阶段审批方式。**《指南》规范了两个阶段的具体文件编制格式、内容，具体见附件**。

2. 建设单位或项目法人对设计变更工程管理承担主体责任，负责组织设计变更概预算文件的**编制、审核和上报**工作。

3. 重点提出：各级交通主管部门应各级认真履行管理职责，加强变更文件的审查把关工作，提出具体审查意见，明确是否同意该设计变更及变更方案、依据、费用等。**2017年12月1日起，凡不符合《指南》要求的变更文件各级交通主管部门不予受理。**

三《指南》具体内容

第一部分 规范设计变更管理

第二部分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编制要求

第一部分 规范设计变更管理

规范严格

- 执行设计变更管理的相关规定
- 落实设计变更程序要求
- 规范设计变更文件编制工作
- 设计变更工程费用管理
- 落实设计变更管理责任
- 设计变更的问责和处理

1 严格执行设计变更管理的相关规定

各级主管单位或部门应加强设计变更管理，认真履行项目法人责任，落实设计变更管理有关规定，做到“工完帐清”，在本指南印发之后，坚决杜绝新建、在建项目再出现“未批先干”的设计变更工程。

2 严格落实设计变更程序要求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批。其分类详见附件2，符合附件2分类的重大、较大设计变更上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批。设计变更名称示例应对照附件2中的具体情形进行定义、规范和统一，主要反映工程规模、标准、方案等变化。

一般设计变更

项目法人或其上级主管单位负责审批，并制定相应的设计变更审批管理制度。

2 严格落实设计变更程序要求

1.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应先办理设计变更建议申请。建议申请批准后应及时开展设计变更的勘察设计工作。原则上 1个月内完成设计变更文件上报。

2. 设计变更文件经审批后方可组织实施，坚决杜绝未经审批就实施变更工程。

3. 对批复初步设计进行深化调整的施工图设计，经施工图设计审（查）批确认（同步报备审批单位）后，可不再履行设计变更程序。

4. 由于工程水文地质等突发性条件变化引发的重大、较大工程变更，应采取应急措施进行补救，减少因延误造成的工程浪费，于10日内上报相关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并按规定及时办理变更设计审批。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要求

3 严格规范设计变更文件编制工作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

各主管单位加强把关工作，提出具体审查意见，不符合编制要求的文件不予受理。原则上应按施工图设计深度进行编制，其中设计变更预算文件应满足造价管理标准化文件要求，计价水平一般情况下应与原批准（或核备）的施工图预算保持一致，设计变更预算主要为建筑安装工程费。具体文件编制要求详见附件。

一般设计变更

由项目法人或其上级主管单位在制定的相应变更审批管理制度中明确。

4 严格设计变更工程费用管理

◆项目法人应按省相关造价管理规定，确定变更工程费用处理原则。变更工程实际增加费用应按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和实际签认的计量工程量和定价原则合理确定。

◆**其中重大、较大设计变更**：建设单位应根据批准的设计变更预算，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变更工程费用结算，**一般不得超出批准的设计变更预算。**

5 严格落实设计变更管理责任

管理责任

项目法人

对设计变更管理承担主体责任

- 负责设计变更的具体组织实施；
- 负责组织设计变更文件的编制、审核和上报工作，对设计变更文件质量负责；
- 负责办理设计变更批复后的相应合同变更费用审批确认工作；
- 负责建立设计变更管理及考核评价制度。

勘察设计单位

勘察设计单位对设计变更文件负主体责任

- 工作原则上由原勘察设计单位承担；
- 否，则原勘察设计单位要对设计变更的技术经济性和合理性提出审查意见，并对设计方案予以确认；
- 未经原勘察设计单位审查确认的设计变更不得申报，不得交付施工；
- 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情况将纳入信用评价进行考核。

监理及施工单位

监理及施工单位应组织相关技术人员认真复核施工图设计，对设计方案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变更意见或优化设计意见，项目法人应认真及时处理。

6 严格设计变更的问责和处理★

●各级主管部门应建立工程设计变更审批与建设进度同步处理的管理制度，严格基建程序管理，将工程变更完成情况作为项目交工验收试通车前交工备案管理的重要内容，未完成设计变更审批的项目原则上不组织交工验收，不得对交工验收报告进行备案。

●设计变更工程不得先行实施，不得肢解变更工程，自本文印发之日起，新发生的“未批先干”设计变更工程一律不得支付工程款，未按规定程序、时间上报或上报文件质量严重偏差的设计变更，相关审批单位可不再受理，其变更费用在竣工决算审查、审批时不予考虑，不得纳入竣工决算中，情节严重的要追究相关单位或人员的责任，并通报批评，相关情况抄报有关审计、监察部门，同时按照粤交基〔2007〕1241号规定进行处理。

●新发生的“未批先干”变更工程将按粤交基〔2007〕1241号等文件规定，严肃追究相关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及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第二部分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编制要求

设计变更的审批分2个阶段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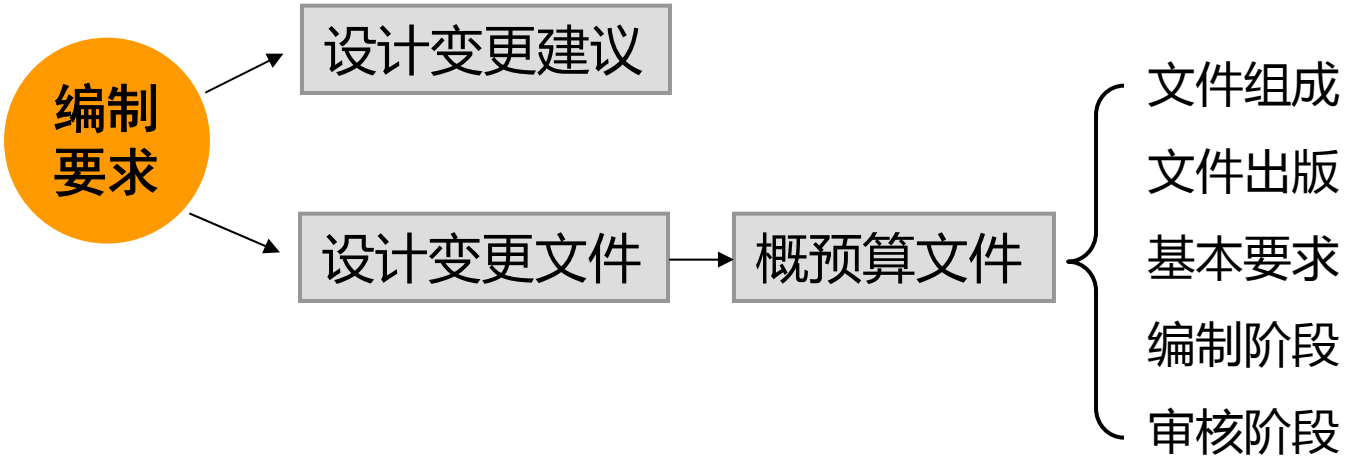

1 设计变更建议

组成：

◆设计变更建议申请表（附录A）；

◆设计变更建议的调查核实情况、合理性论证结果；

◆设计变更文件，按照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中初步设计的深度编制，明确设计变更建设规模、工程方案等变化情况；

◆建设单位或项目法人或其上级管理单位的审核意见、会议纪要或专家咨询意见等有效文件。

2 设计变更文件

组成：

◆设计变更文件申报表（附录B）；

◆变更前后设计图纸；

◆概预算文件（附录C）；

◆建设单位或项目法人对概预算文件的审核意见

◆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批复文件，设计变更建议审批文件、审查论证的相关会议纪要或专家咨询意见等有效文件（如有）。

3 概预算文件

建设单位或项目法人对设计变更工程管理承担主体责任，负责组织设计变更概预算文件的编制、审核和上报工作。

3.1 文件组成

3.1.1总体组成

- 设计变更概预算文件
  - 变更净增（减）概预算
  - 变更前概预算
  - 变更后概预算

  → 附录**C-1**
- 编审对比文件 → 附录**C-2**
- 辅助资料 → 附录**C-3**
- 其他资料

3.1 文件组成

3.1.2 设计变更概预算文件具体构成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或表格）编号	备注
一	设计变更净增（减）概预算		
1	编制说明		
2	总概预算对比表	变更比表	
3	人工、主要材料、机械台班数量汇总对比表	变更比表	—
4	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单价汇总对比表	变更比表	—
二	变更前概预算、变更后概预算	甲、乙组、其他文件	变更前、后概预算各有对应的甲、乙组和其他文件
1	甲组文件		具体组成表格见公路和房建工程概预算文件目录。其中甲组文件需正式出版，乙组文件不需书面出版
2	乙组文件		
3	其他文件		

3.1.3 编审对比文件

编审对比文件由审核单位编写提交，编制单位无需编写，系设计变更概预算审核文件构成之一。主要由审核意见及审核附表（含设计变更概预算审核表、设计变更概预算审核明细表、设计变更工程数量核查表）构成，具体详见附录C-2。

3.1.4 辅助资料

辅助资料主要为设计变更概预算编制或审核时需完成的基础资料，如**特殊材料询价资料，造价计算应说明的其他资料，如措施费计算依据**等，作为附录C-3的资料，具体由编制、审核单位根据各自管理要求、具体项目和实际编制、审核情况进行编制和提交。

3.2 文件出版

出版要求

编制文件和审核文件应分别出版。

提交要求

◆纸质文件一式3份（1份自存，2份提交）。

◆电子版文件（应完整清晰，对应纸质文件建立相应文件夹和文件名）。

◆概预算数据文件（满足造价标准化、造价管理综合系统的要求）。

3.3 基本要求

基本流程	工作要求	质量要求
建设单位应参照编制阶段、审核阶段的流程进行，分别提出编制说明和审核意见。	设计变更概预算（包含变更前、后概预算及对比分析文件）应依据相应的设计图纸，按现行公路工程概预算编制办法，综合考虑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确保设计变更增（减）费用合理。	编制、审核和审查应坚持合法性、全面性和有效性的原则，确保变更概预算文件的准确性、完整性、合理性。

3.3 基本要求

工程数量要求	概预算数量与图纸工程数量应保持一致。
计价要求	概预算的计价应符合国家、广东省现行有关公路工程计价的规定。

- 施工图设计阶段 → ➢ 一般情况下应与批复初步设计概算保持一致
- 施工图设计批准后的重大、较大设计变更 → ➢ 一般情况下应当与设计变更前批准（或核备）的预算保持一致（紧急抢险工程除外）

3.3 基本要求

概预算架构

- 施工图设计批准（或审查）前办理重大方案调整 → ➢ 一般针对建筑安装工程费、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建设期贷款利息部分进行
- 施工图设计批准（或审查）后的重大、较大设计变更 → ➢ 一般针对建筑安装工程费（含安全生产经费）部分进行

3.3 基本要求

涉及多个标段	时间保障
设计变更涉及多个标段的，各标段的变更前后预算应当与设计变更前批准（或核备）的预算保持一致，并将预算汇总 。	重大、较大设计变更原则上变更建议申请批准后1个月内完成设计变更文件编制、审核和上报，技术复杂需组织专家专题论证的，一般不超过2个月。

3.4 编制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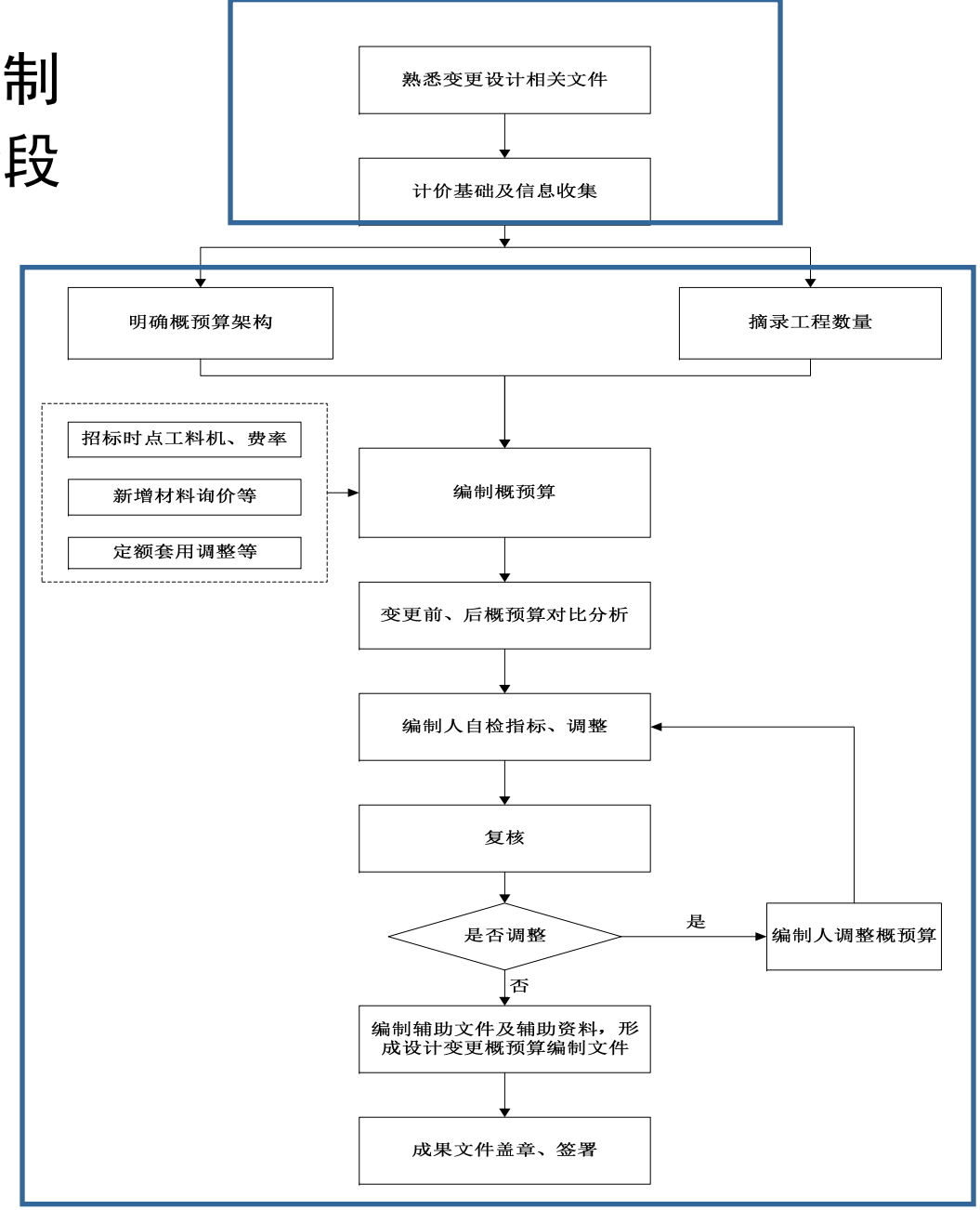

准备工作

编制工作

编制流程图

3.4 编制阶段

编制工作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明确概预算架构★

（2）摘录工程数量★

（3）编制概预算★

（4）概预算对比分析★

（5）自检

（6）复核

（7）编制辅助资料及其他资料

（8）提交出版

3.5 审核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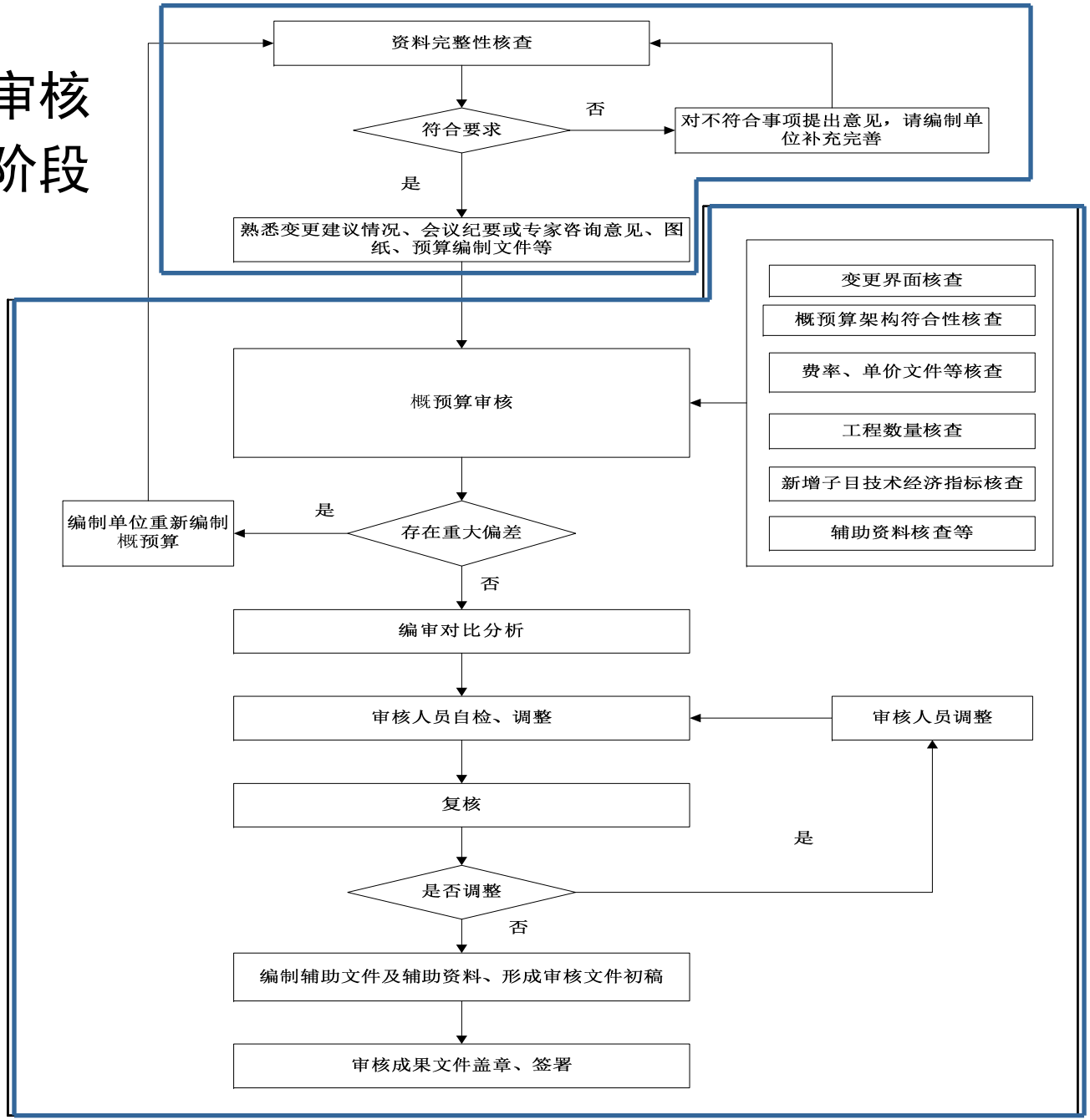

准备工作

审核工作

审核流程图

3.5 审核阶段

重大偏差

- 变更界面偏差
- 概预算架构未执行规定
- 计价办法有误
- 其他重大偏差

→ 编制单位重新编制

审核工作主要内容

- 变更界面核查。
- 概预算架构符合性核查
- 辅助资料等符合性核查
- 概预算审核
- 编审对比分析
- 编写审核意见
- 自检
- 复核
- 编制辅助资料及其他资料
- 提交出版

3.5 审核阶段

审核工作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变更界面核查★

（2）概预算架构符合性核查★

（3）辅助资料等符合性核查★

（4）概预算审核★

（5）编审对比分析

（6）编写审核意见

（7）自检

（8）复核

（9）编制辅助资料及其他资料

（10）提交出版

真抓实干 精益求精

谢谢！